

附件 1:

被征地农民档案管理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被征地农民档案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承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承德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2	10分	83%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要求及时按时完成到龄人员的社会化管理工作，做好城乡养老基金扩面征收、发放等工作。			按照上级要求及时按时完成到龄人员的社会化管理工作，做好城乡养老基金扩面征收、发放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方式的数量	≥4次	4次	10	10	
			业务人员数量	≥13人	13人	10	10	
		质量指标	积极推广宣传全民参	≥95%	100%	10	10	
			提高参保续保的比例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性(%)	≥95%	100%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国家惠民政策落实，促进社会公平正 立，改善民生，社制度	保证参保 人员正常 缴费	保证参保	10	1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	保证待遇 人员按时	保证待遇 人员按时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连续的持久度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8		

附件 2 :

承德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服务中心 关于 2023 年度被征地档案管理项目绩效 自评工作报告

承德县财政局:

为确实做好 2023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承德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承县财监[2024]1 号）文件的要求，我中心按照《承德县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承县财政字[2019]75）号文件的要求，对我局 2023 年使用的所有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的自评工作。现将 2023 年度我中心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结合实际，我单位组织专人对本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资金有关账目进行检查并收集整理专项资金支出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如下，2023 年度我单位共设预算项目 8 个，其中：城乡养老人员预算项目 5 个，专项经费 3 个，严格按财政部门预算安排和使用要求对各项资金先申请，后使用；先审批，后拨付，做到层层审核、层层把关。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被征地档案管理专项经费主要用于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认定，参保等相关工作及档案管理规范化的支出。按照城乡养老工作要求已全部完成到龄人员的社会化管理工作，做好了城乡养老基金扩面征收、发放等工作，工作成效已达预期效果。城乡养老专项经费预算项目指标为 2.4 万元，实际到位 2 万元，实际使用 2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 83%。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承县政办【2017】44、45 号文要求对被征地农民的相关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规范化的要求各自归档管理，确保档案内容齐全完整。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绩效目标设定较为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事宜，易于评价。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我中心将严格按照财政预算要求对城乡养老保险服务中心预算项目进行测算，对实施的预算项目严格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做到专款专用，确保绩效目标合理、合法真实。将对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和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预算预算进行单独分析因，确保今后预算更加合理、准确。

2024年3月11日

